

【大乘三系、賢首、天台、寧瑪之判教】

【大乘三系】

以佛法究竟真實言，所謂「實際理地，不立一法。」諸法實相，本屬無可立、無可分，離名絕相，由語言文字說真如法性等，都是假名安立的善巧施設，實際是無可言思唯證相應的。凡涉語言、思維就必須有所表示，姑分析之如下：

【太虛大師三系說】--立足於中國宗派說（漢傳思維體系）--屬「義理」（緣起說）

- 一、 「法性空慧宗」：一切法自性空，以法空般若為宗；般若、中觀屬此系統。--「性」（空）
- 二、 「法相唯識宗」：凡一切法的相，皆可名為法相。所謂「萬法唯識」「唯識無境」，唯識、瑜伽屬此系統--「相」（有）
- 三、 「法界圓覺宗」：法界的「界」字，包括一切法之義，即以盡一切法為界，前所包法性、法相，都包括其中。法界的一切法，要能圓滿覺知，故以圓覺為宗。而天台、賢首所判圓教，亦皆依佛智境界而闡說。以佛智境界而為法門，而直趨無上菩提，禪、淨、密等，也都屬此宗。「如來藏系」屬此系統：性、相不二、空、有圓通。

古來各宗派，皆各有所偏，故我特三宗；因為以這三宗來看，一切大乘佛法，沒有解不圓融。

【印順法師大三系說¹】--立足於印度經論—屬歷史（「進化論」）：

虛大師立大乘三宗，我又別稱三系（三論）。內容大體是相同的（自註：不過大師著重中國宗派，我著重印度經論）

- 一、 「性空唯名論」（性空系統）：依般若等經，龍樹、提婆、清辨、月稱等論而安立。說一切法自性空，為最根本而心要的。離卻性空、生滅無常，不外是斷見。真常，更是神我的別名²。惟有從性空中，貫徹常與無常，才能契三法印即一法印，安立佛法，開顯佛法的深奧。性空不但不破壞一切法，反而一切法由性空而能成立。故龍樹說：「以有空義故，一切法得成；若無空義者，一切則不成。」性空不是什麼都沒有，反而能善巧安立一切，此為中觀學者唯一的特義。因為無自性，

¹ 《無諍之辯 大乘三系的商榷》 正聞出版社 1992/3

²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2〈一切佛語心品〉：「告大慧：「我說如來藏，不同外道所說之我。大慧！有時說空、無相、無願、如、實際、法性、法身、涅槃、離自性、不生不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如是等句，說如來藏已。如來·應供·等正覺，為斷愚夫畏無我句故，說離妄想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大慧！未來現在菩薩摩訶薩，不應作我見計著。譬如陶家，於一泥聚，以人工水木輪繩方便，作種種器。如來亦復如是，於法無我離一切妄想相，以種種智慧善巧方便，或說如來藏，或說無我。以是因緣故，說如來藏，不同外道所說之我。是名說如來藏。開引計我諸外道故，說如來藏，令離不實我見妄想，入三解脫門境界，悌望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作如是說如來之藏。若不如此，則同外道所說之我。是故，大慧！為離外道見故，當依無我如來之藏。」(CBETA, T16, no. 670, p. 489, b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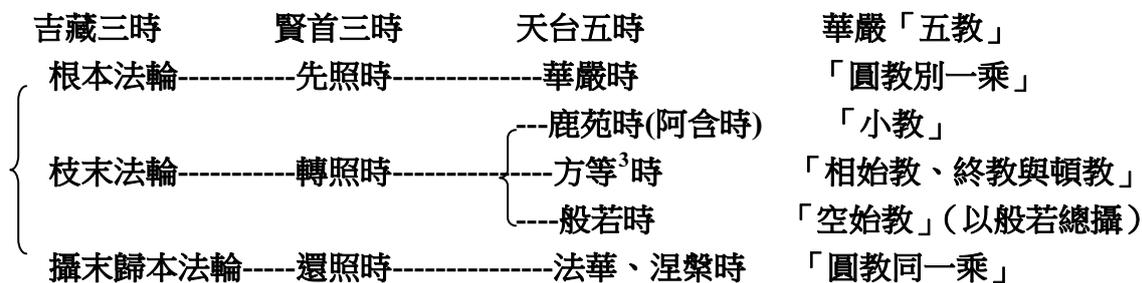
所以從緣而起；如有自性，即不成緣起。如依緣起假名而達無自性空，即得解脫。一切都能善巧安立，決非破壞因果染淨。

性空是不礙緣起的，世間名字故有，是說：染淨因果、凡聖迷悟，這一切，惟有世俗名言識所得的假名。「是諸名字，亦不生不滅，非內外非中間住。」

二、「虛妄唯識論」(唯識系統)：這是彌勒、無著、世親以來的大流。唯識學於三性中，著重依他起自性，依他起是實有唯事。依他起是自相有，不是假名有；假名有是無自性的。依他起是染淨依，在宗歸唯識時，依他起即虛妄分別的心、心所法。依他起有，等於說內識有，遍計性空，等於說外境無。唯識無境與三性空，是這樣的一致。識雖通於不虛妄，依他通於清淨，但總是依虛妄分別識為本，安立染淨因果，依此明唯識。《成唯識論》還著重於虛妄雜染的識種。

三、「真常唯心論」(如來藏系)：這是依宣說如來藏、如來界、常住真心，大般涅槃等一分大乘經而建立。攝得《起信論》。如來藏是真常本淨的，無始以來，為「若離若脫若異一切煩惱藏」所覆。無始來依如來藏而現有生死。如來藏具無漏非剎那功德，為無漏功德因，成佛是如來藏出纏，無漏淨能的顯發而已。真常是自性清淨心，常住真心為生死、流轉、還滅之主體。

【漢傳系判教說】---綜合所有經論探求佛陀一代時教精神的判教，屬「因緣說」，而非歷史進化史觀。



【天台五時八教說】--

³梵語 vaipulya，巴利語 vedalla。譯為方廣、廣大、廣博、廣解、無比等，指大乘經典。即廣說廣大甚深之經典。小乘三藏中並未說及方等；大乘經典之名稱常冠以大方等、大方廣等語者，係依九部經、十二部經之一的「方等」加以區別。

又大乘經五大部之一。指華嚴、般若、法華、涅槃等四部以外之大乘諸經。為明·智旭《閱藏知津》所用之分類法，依天台五時判教，將大乘經類別為華嚴等五部，第二為方等部。包括唐·智昇《開元釋教錄》所分五大部(般若、寶積、大集、華嚴、涅槃)中之寶積、大集二部，與五大部之外，不屬於法華部之其餘諸經。/方等時者：依「天台說」：方者方廣，等者，均等，使均受益。如《維摩詰經》、《解深密經》、《金光明經》屬之。所謂彈偏斥小、嘆大褒圓，令恥小慕大、回向上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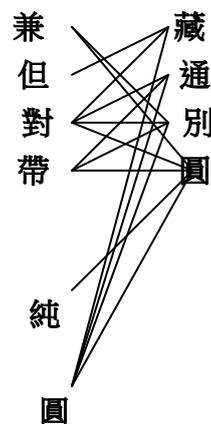
大乘經之主要內容，為菩薩道之內涵、成佛之途徑，及六波羅蜜、佛性等教義，凡此皆非小乘佛教之義理所側重者。而北傳漢傳、藏傳以及中日韓等國之佛教，雖不排斥阿含經，然所信大體以大乘經典為主。《維摩詰經》在華嚴宗，屬「頓教」，在寧瑪屬「大圓滿」；《解深密經》在唯識宗屬「中道教」。就佛教史而論，此類經係從佛陀入滅後五百年頃，漸次出現於世。古來諸多論師主張並非佛陀所直接宣說者，然皆不外根據佛陀所說之教理，發揮佛法之微言大義，闡明其一之真實義蘊，乃集佛陀教法之大成者。總之，只要合乎一實相印而無違，即可等同佛說。

化儀四教：從教育方式言
(化儀四教)(五時)

頓教 ----- 華嚴時
 漸教 { 初-- 阿含時
 中-- 方等時
 後-- 般若時
 秘密教⁴
 不定教⁵ (頓漸共通)
 非頓非漸 法華時
 非秘密、 涅槃時
 非不定

化法四教：從教育內容言
(化法四教)

佛現大身、為大機人兼說別教、正談圓教。
 以丈六身、為小機人、但說藏教、證二乘果。
 對小機說藏、為半字教、對大說通別圓、滿字教。
 帶說通別之權理、正明圓教之實理。
 開 開藏通別、盡判入圓、二乘皆得成佛之說。
 判
 追說 為未入法華之殘機、再說四教泯會入圓。
 追泯



(依三諦之理：藏通屬【真】、通別屬【俗】、別圓純圓屬【中】。)

- 《法華經·信解品》：「窮子喻」：大富長者（佛）與窮子（眾生）有窮子自幼捨父逃逝，乞食度日——如眾生流浪六道，不知本具佛性。
1. 偶見其父乞食，自卑而逃逝：聽聞佛法，不知本來成佛——「華嚴時」。
 2. 長者遣人追捉，密遣除糞者，與之同事，甘言善誘（傍追）：「阿含時」
 3. 賤者長者漸與接近，消泯而互信（體信）——「方等時」
 4. 貧子雖知財業，但未領受（領知）——「般若時」
 5. 領付家業（付業）——「法華、涅槃時」

所謂「五時」：為時間的順序，判世尊一代時教的次第。「八教」為設教的順序。「化法四教」，乃就佛經的內容淺深而判；「化儀四教」乃是就教化根器的淺深（根器不同，儀式自別）而判。總之，次第隨宜，歷然不紊。「時有先後，教有權實。」所謂：「華嚴最初三七日，（華嚴宗為二七日：據《十地經》），阿含十二方等八；二十二年般若談，法華涅槃共七年。」初由華嚴之「擬宜」，次借阿含而「引誘」，繼以方等之「策進」（或彈訶），再以般若之「淘汰」，終以法華之咐囑（或開顯）為究竟。以上為「別五時說」。

另有「通五時說」：如來應機教化眾生，不限年月，不依次第。不定華嚴時就直談大乘圓教，或在阿含時就專說小乘法。

⁴ 秘密教者，有二說：《維摩結經》（一名《淨名經》）：「佛以一音演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或聞為漸，或聞為頓，各自證悟不同；或聞大為小，或聞小為大）。皆謂世尊同其語，斯則神力不共法。」「大聖法王眾所尊，淨心觀佛靡不欣，各見世尊在其前，斯則神力不共法。」另一說：如來於行住坐臥四威儀中，時時默示法要；低頭舉手，瞬目揚眉，無非在秘轉法論。有緣眾生，各自領會，各自得益。江味農居士於《金剛經講義中》解：「世尊食時，著衣持鉢，入舍衛大城乞食」等語，謂行住坐臥，不外如來妙法。是知如何以六祖慧能大師一聞本經至「應無所住而生其心」，即時開悟也。

⁵ 不定教者，佛陀於一會中，「大小兼施，偏圓並陳。」「佛以一音演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

**依三諦之理：藏通屬【真—從假入空】---「理法界」、通別屬【俗—從空入假】---「事法界」、別圓純圓屬【中—即空即假即中】。--「理事無礙法界」

*** 三惑：見思惑、塵沙惑、無明惑。二死：分段生死、變易生死

三惑	三觀	三諦	三智	三果	二死	四土
見思惑	空觀	真諦	一切智	羅漢（慧眼）	分段生死	凡聖同居土
塵沙惑	假觀	俗諦	道種智	菩薩（法眼）	變易生死	方便有餘土
無明惑	中觀	中觀	一切種智	佛（佛眼）		實報莊嚴土 常寂光淨土

【華嚴五教】

凡外---《原人論》：儒、道思想

小教---屬「事法界」六識、我空



【寧瑪七決擇見】：屬「義理」（緣起說）

思想背景：格魯派（黃教）以中觀「應成派」的理論為「了義」，而寧瑪派（紅教）則視為不了義；寧瑪派以「如來藏」思想為「了義」，經論以《楞伽經》、《寶性論》等為代表，稱之為「了義大中觀」。以此建立「九乘次第」，建立「七種抉擇見」，以成就其「即身成佛」的「大圓滿」見。---乃是有次第的「祖師禪」。

其修持之道，「體」則宗《般若經》（「空始教」），「相」則宗《解深密經》（「相始教」），「用」則宗《涅槃經》、《勝鬘經》（「終教」）如是結合三系列的經典，其根、道、果的建立可視為如此。談錫永說：「當心識受污染時，名『阿賴耶』；當心識不受污染時，名『如來藏』。」

（一）執實見：凡夫於一切法都執為實有（真實）。--「常見」。

（二）外道見：計有常邊與斷邊，妄計有見與無見。--常、斷二邪見。

⁶ 「化儀四教」：頓、漸、秘密、不定。

--以上二者屬凡夫見解---「人天教」

(三) 人無我見：知補特迦羅無有自性，但執四諦、十二因緣等法為實有（真實）
--「小教」。

(四) 唯識見：萬法唯識見。（境無識有）--唯識見。--「相始教」。

(五) 中觀見：萬法（諸法）皆由緣起而性空。--「中觀見」--「空始教」。

(六) 俱生智見（如來禪）：諸法無生即是正覺（諸法性空本明），毋須對治與觀察
--「終教」。

(七) 大圓滿見（祖師禪）：無修無證，輪迴、涅槃都不取捨，無知無得
--「圓教」兼「頓教」。如《維摩詰經》。

以上七者，三至七屬佛門中五種見地。其次第為：後後勝於前前。修大圓滿者，必明其次第前後，不相互鄙薄，但如華嚴「圓融不礙行布，行布不礙圓融。」

漢、藏佛教可視為蓮池中開敷的兩色蓮花。//

天台依據「義理」（空--假一中）之「本質」判教；華嚴依據「經典」之「特質」判教；而寧瑪則依據「義理」之「特質」而判教。